



唐代科举与社会阶层流动 之关系及其意义[※]

——以士族为考察中心

◎ 王 伟

【摘要】 科举尤其是进士科考试为唐代士子入仕之正途，然士族凭借其在政治、社会、文化、经济等方面的优势，利用体制漏洞，在考试中获得远多于庶族的好处。因此进士考试一方面为社会阶层间的流动提供孔道，而另一方面亦存在时代局限。进士考试既促进了唐代士族由经学世家向文学家族的转变，也使其家族观念由重门第转向门第、科第兼重。短期来看，科举对士族家族的衰落具有延缓作用，长期而言，却对士族家族的衰亡具有重要推动作用。

【关键词】 进士考试；社会阶层；双向流动；双重影响

【中图分类号】 K242 **【文献标识码】** A **【文章编号】** 1008-0139(2010)04-0076-6

唐代科举取士制度与此前的公卿世袭制、乡举里选制和九品中正制相比，最大的特点是扩大了选官的范围。其最初的设计原则抑或理论构想是排除阶层、出身、出处等因素，惟以才艺短长衡量仕宦机会之有无，从而在官僚体系和社会阶层间构建起人才流通之孔道。然在实际操作中，士族阶层在科举中利用已有优势，借制度和体制之漏洞获取远胜于庶族之实利，“豪贵塞龙门之路，平人艺士，十攻九败。”^[1]对此，学界仅有陈寅恪、毛汉光等人有

所涉及。故本文拟详析唐代士族的科举实绩及其原因、影响，以期有补于学界对唐代科举的全面认识。

一、士族对科举的选择

自魏晋以来，士族一直在政权结构中占有重要地位，这有其复杂的社会文化背景。东汉“举人贡士，或起于畎亩，不系阀阅”^[2]，但从其中叶开始，一些家族凭藉经学致身通显、累世公卿，依托门

※ 本文为陕西省教育厅专项研究项目“唐代京兆韦氏家族与文学研究”（项目编号：2010JK069）和陕西理工学院人才引进项目（项目编号：SLGQD0904）之阶段成果。

〔作者简介〕王伟，陕西理工学院文学院讲师，陕西 西安 710069。

生故吏在社会上形成一股强大势力,于是“选士而论族姓阀阅”,甚至“贡举则必阀阅为前”,门第阀阅成为了做官的先决条件。至西晋,九品中正制的实行,则又从法律上确立了统治阶级内部的等级关系。大士族子嗣无论贤愚,生而官居中品,只要年寿不夭,坐取高官只是时间问题,四百年来,其一直难为其他阶层所及。

及至隋唐,伴随门阀制度的废除,朝廷将各级官吏的人事任免权收归中央,但在社会上,以崔、卢、李、郑、王等五姓七族为代表的山东士族自恃门第清贵,“好自矜夸,虽复累叶陵迟,犹持其旧地。”鉴于此,为尊崇王权,李世民遂昭高士廉、韦挺等人刊正姓氏,并明言“不须论数世之前,至取今日官爵高下作等级”^[3],欲以今朝官爵来压制数世冠冕,旨在弱化山东崔、卢等大姓的社会地位,维护皇权。如此,若在当朝无法进入高品级的官限,世业沦替、衰宗落谱也就为时不远了。“诸达官身亡以后,子孙既失覆荫,多至贫寒”^[4],就是鲜活事实。因此,猎取高官成为保持家族荣兴不衰的关键途径。

问题在于,如何在当朝获取高官呢?一般而言,唐人的仕进方式大致有五类:科举类、荐辟类、荫缘类、机缘类、军功类^[5]。其中,除机缘类因偶然性大而不具普泛意义外,门荫和科举最为士族看重。单就门荫言,唐代门荫下限是五品,即只有官居五品及其以上者子弟方可荫及,且门荫范围多在三代以内,显然,后世如不力争上游的话,两三代后将在政治上淡出。这说明象魏晋南北朝那样单靠门荫入仕是无法实现门第兴旺和家族繁荣的。

唐代科举承杨隋旧制,早在高祖定鼎长安就开始悬禄取士,其考试科目尤以进士科为著。

太宗登基,着重通过擢拔各方面人才以扩大统治基础,故其在端门见新进士缀行而出时,便自喜道:“天下英雄尽入吾彀中”所以,入唐后世家大族重科举,尤重进士考试。

士族为谋求高官以彰显家族,而科举实为达此目的的最途径,故其对进士科考试之热情绝不亚于寒素。主要原因在于:

首先,科举乃入仕正途。唐代官吏中科举出身者之比重一路走高,并分别在武周、宣宗时达到高潮。科举成为朝廷选任官员的主要渠道,进士科尤为重要。“国家取士,远法前代,进士之科,得人为盛。”^[6]唐设科举以网罗天下英雄豪杰,三百年间,号为得人者,莫胜于进士。”“缙绅虽位及人臣,不有进士第,终不以为美。”^[7]就连位列宰辅的河东士族薛元超也将“不以进士擢第”引为平生憾事。另外,科举还能够派生出诸多特权。随门阀制的废除,士族特权亦随之消失,故科举所派生之诸多特权对其尤显重要。社会地位方面,进士科出身者,朝野均对其礼遇有加,时人羨称其为“一品白衫”^[8],又云“进士初擢第,头上七尺焰光”。时人张绰落第后甚至“两手捧《登科记》顶戴之,曰:‘此千佛名经也’”^[9]。此外,诸如月灯打球、曲江关宴、杏园探花、雁塔题名等活动,能使新科进士“不浹晨而闻名天下”,短期内社会地位骤升;官职迁升方面,进士出身可不循常例,获超次拔擢。

宦途之士,自进士而历清贵,有八备者:一曰进士出身制策不入,二曰校书正字不入,三曰畿尉不入,四曰监察御史殿中丞不入,五曰拾遗补阙不入,六曰员外郎郎中不入,七曰中书舍人给事中不入,八曰中书侍郎中书令不入。言此八者尤为便捷,直登宰相,不要历馀官也^[10]。可见进士及第取尊官较它途尤为便捷。是以士族家族莫不驰逐于科场,争名于进士。

再次,寒素竞争使士族对科举不敢有所忽视。唐代科举制的实行,打破士族对官宦的垄断,寒素在原则上亦可通过“怀牒自列”的方式自由报考,就连市井工商、刑名小吏也多跃跃欲试,“蜀之士子,莫不沽酒,慕相如涤器之风。陈会郎中家以当垆为业……其母甚贤,免以修进,不达,不要归乡,以成名为期。元和元年及第。”^[11]“许棠,宣州泾县人,早修举业。乡人汪遵者,幼为小吏。……后遵成名五年,棠始及第。”、难怪他们高呼“士之美者,非贵胄之子,而登卿相之位,况投竿而为王者师,挽车而为王者相,岂白屋之士可自遗之哉!”^[12]因而“三百年来,科第之设,草泽望之起家,簪绂望之继世。孤

寒失之，其族馁矣；世禄失之，其族绝矣”^[13]可见，科举（尤其是进士科）是寒族获得政治地位、参与权力与财富再分配的捷径，也是士族维系门第、避免世业沦替的要津。

最后，严酷的“圈内竞争”亦使士族对科举倍加重视。士族入仕不仅面临来自寒素的竞争压力，也还面对来自士族圈内的竞争压力。中古士族家族均产生了许多房支，如京兆韦氏有九著房，博陵崔氏有四著房，赵郡李氏有六著房，荥阳郑氏有四著房，彭城刘氏有七著房。士族房支繁多必然使其成员数量剧增，其仕宦竞争亦随之激烈，然集多种有利因素于一身者更易脱颖而出，故科第成为唐代士族进入高品秩官宦圈的助推器。如唐代清河东武城南祖乌水房崔氏家族在贞元前无进士及第者，亦无军功，族望是他们位居高位的重要因素。其成员崔从于贞元初进士及第，因而具有双重优越的资格，故能官居二品，而其弟则多居四、五品。这说明在出身相同的情况下，是否具有进士身份对仕宦品级具有重要影响。此外，不同地域的士族通过对进士名额的争夺来达到仰己抑彼的目的，这在唐代前期表现在山东士族集团和关陇士族集团之间，而唐代后期则表现在北方士族群和南方新兴士族群之间。进士名额之多寡对于士族间势力的消长无疑具有助推作用，而其反过来又促进士族对科举的重视。

二、士族登科情况统计及其分析

唐以进士考试，待天下士人，一律平等。无论何人，不限门第和出身，皆可投牒自进，自由应考，一旦及第，皆同名贵。因此，其不仅为士族光耀门第和延续家族指出了向上一路，同时也为寒俊之士敞开了利禄之门。但朝廷每年开科取士的名额却极为有限。据唐《登科记》总目统计，开元十四年以前，进士考试共88次，其中登第人数在35人以上者，仅18次；在30人以上者，亦仅24次，整个唐代进士考试共260次，其中登第人数在35以上者，仅26次，在30人以上者，也仅53次。在参加考试人数逐步增加的情况下，录取人数和比例却基本无所增

加，科场竞争之激烈可想而知。

那么，在这种激烈的情况下，士族在科第当中的表现或者说他们在有唐一代登科士子中所占的比重如何呢？我们将两《唐书》列传中人物凡科籍出身的人物和《登科记考》中出现的人物加以汇总，并按其出身和门第加以分类和计算，会发现：有唐一代，在758名士族出身的登科者中，进士科有589人，占到77%，这充分说明进士及第成为士族参加科考的最大原因。其次，在科举考试当中，士族的登科人数均占有压倒性的优势。进士科共830人，而其中士族就占到589人，比重高达71%。这说明士族在科举考试，特别是进士科考试中占据绝对优势的地位。

可见，进士科考试在打破魏晋以来“上品无寒门，下品无士族”之政治体制的情况下，确为庶族才俊开辟了一条新的仕进之路。与两晋南北朝相比，唐代寒素出身官吏在整个官僚阶层所占的比重是21.5%，比两晋南北朝时的比重（14.7%）提高了6.8%，可见科举对于寒素进入统治阶层确有推动作用。但由于仅有六个百分点，所以说这种助力又是有限的^[14]。在另一方面，科举对士族政治势力的打击又并未如人们想象的那样大，士族子弟高居科举榜首，占据着最大的中第份额，尤其是最引人关注的进士科，士族出身者的数量最多。这既与科举制在唐代的运行原则、调控机制等有关，亦与士族的政治、文化地位和教育、经济条件等具有密切关系。

首先，政治地位和家族势力是提升士族登科人数的重要因素。

唐代对参加科举者的阶层和出身尽管要求宽松，但在程序上却有着严格限制。参加科考之资格取得有两种途径，即州县解送和官学选拔。就前者言，各州县每年所举礼部之参科人数进士约二三十人，明经约50人。州县推选方式有两种：考而升与不试而贡。这两种方式貌似公平，但亦具有弹性。

《东观奏议》载“京兆府进士明经解送设殊次平等三级以甄别行实。近年，公道益衰，至于奔竞。到解送之日，威势扰败如市道焉”。王维当年依歧王

与玉真公主权势，夺张九皋之状元头衔，可为其注脚。就后者言，官学选拔多来自国子学和太学，由于官学入学资格多对父祖官品有所要求，故其实属贵族学校，庶民子弟不与焉。地方官学情形与此无异。显然，在入试资格的获取方面士族比寒族更为有利。

另外，唐代科举流行“行卷”“温卷”，从积极面看，此法兼容了社会公论和舆情呼声，而从消极面看，又给人情与权势干预留下空间。主司“亦有胁于权势，或扰于亲故，或累于子弟”，常出现“未引试之前，其去取高下，故已定于胸中矣”^[15]。崔郾任主考官，还未离京前五名就已定好^[16]。杨国忠得知儿子落第后怒曰“我子何患不富贵，乃令鼠辈相卖”，斥逐礼部侍郎，“策马不顾而去”^[17]。可见，士族政治能力比寒族强大。

其次，士族具有富足的经济条件。唐代科举考场设在两京，异地应考者每年十月赴京至次年三月罢归，因为竞争激烈和取士名额有限，故绝大部分应举者很难一次中第，大量落第举子“起于孟冬，终于季春，天下之奔走于京师，秋而往，春而归，归装未解而选期又至。”如此，若无经济支持是断难坚持的。而对于多数士族家族而言，参加科举并无经济之虞，即便落第，亦可退守田庄以备来年。而对寒族言，参加科举本身就会加重家庭经济负担。如孙樵“十试泽宫，十黜省司”以至“知己日懈，朋徒分离。……一入长安，十年屡穷。长日猛赤，饿肠火迫，满眼花黑，晡西方食。暮雪严冽，入夜断骨，穴衾败褐，到晓方活”（《寓居对》）。可见，经济虽不是朝廷取士的标准，却也是举子完成举业、顺利通过种种关口并最终取得成功的基础和前提，对士族与寒族在登科比率上的巨大差异进行研究，经济因素是必须要考虑的。

再次，士族在教育、文化条件等方面占据优势。教育制度及教育普及的程度必会对人才数量和成才机会产生重要影响。在各阶层受教育机会不均等的情况下，即使选士制度公平客观，亦易使缺乏教育者无法与具优质教育资源者进行竞争。“开元以前，进士不由两监者，深以为耻。”^[187]官学无疑

是进士及第的重要因素，但其却不对庶民开放。中唐以后私学繁荣^[19]，士族子弟多习业于家塾私学，寒族子弟多走向乡间私塾和义学寺塾。“晚唐终以私家学院占优势，成就人才之多，寒族终不如闾閻也”^[20]士族多营置田庄，并储有藏书，时时填补校讎。如韦处厚“家书讎正至万卷”^[21]；柳仲郢“三为大镇……退公布卷，不舍昼夜，九经三史一钞，魏晋以来与北史再钞，手抄分门三十卷，号柳氏自备。”^[22]吴兢西斋藏书一万三千四百余卷（《齐东野语》卷12）。士族私家教育条件的完备使其子弟自易成才。而“寒士读书山林，例甚清苦。……至于寄寓寺院读书者，往往为寺僧所厌恶。”^[23]与士族的情况判若云泥。

最后，唐代士族由边地向以两京为主的中心城市的迁徙也使其子弟在科举中占据优势。唐代两京尤其是长安解送贡士基本都以高第录取，“同、华解最推利市，与京兆无异，若首选，无不捷者。”^[24]。世人亦认为登科“不由两监者，深以为耻。……以京兆为荣美。”^[25]此外，居住于两京或中心城市者更易得到较多的仕进机会，亦可更为便捷的掌握和利用科举规则，于京城奔走援引、博取声誉。不少士族徙居两京或中心城市后其子弟便多科场得意，道理就在此。如，弘农杨于陵进士及第后，入任京官，其家族亦定居长安新昌里^[26]。此后，其子杨嗣复，进士及第，文宗朝任宰相；三子杨绍复，登弘辞科。“大中后，杨氏诸子登进士第者十人：嗣复子援、技、拭、坎，绍复子擢、拯、据、揆，师复子拙、振等。”^[27]崔元略中举后，历任京兆尹和户部尚书，其子沆，“登进士第，官至员外郎，知制诰，拜中书舍人”“元略弟元受、元式、元儒，皆举进士第。”^[28]取得如此骄人成绩与其居住于京师必有关系。

三、科举对士族的影响

士族作为科举的重要力量，为博取一第以延续门第，熏染此道久矣，遂对士族及其文化产生多方面的影响。

首先，科举促使士族由经学世家转向文学世家。

士族自东汉以来受通经义、励名行之世风的影响，倍加重视家族的经学教育和传承，故士族多以经学世家面目出现。南北朝混乱世局使得许多士族惨遭杀戮，为保族全宗，许多家族参与赞画军机或攻城野战，进而出将入相，武力强宗的色彩骤然加重。至唐，尤其是武后柄政以来，进士科考试越来越侧重于文学词章，至开元天宝间终以诗赋取士为定制。随着科考之文学成分的加重，文学才能的优劣对于能否进士及第的决定作用。《通典》云“开元以后，四海宴清，士无贤不肖，耻不以文章达”^[29]。称进士科为“文学之科”，进士及第为“以词学登科”（《颜鲁公文集》卷十二）李嘉祐在诗中认为“高第由佳句”（《送冷朝阳及东归江宁》）朝廷选官时甚至认为“非以词赋登科者莫得进用”^[30]。由于进士科取士标准日趋文学化和高门士族对文学的日趋重视，唐代士族家族遂由经学世家一变而为文学世家。如杜甫先世杜预为晋代名儒，其后人以经学承家致仕十一世，属于典型的经学世家。但自杜审言始则多以文学为重了，“诗是吾家事”，其诗称显当时，名预四友。审言从祖兄易简，“九岁能属文”，亦显名于时。杜甫更是成为当时诗坛名家，其子宗武亦有诗名^[31]。再如江夏李氏李善房，李善“用经籍引证《文选》”^[32]体现着该家族深厚的经学文化渊源。后该支转以文学入仕，李邕“以文召试于武后”^[33]邕子翘亦以文学见称，邕弟岐，“少以文辞气概，冠绝当时。”，翘孙潜，“有词艺声华，登进士上第。”^[34]可见，在科举的影响下，唐代士族将治学重点由经学转移至文学了。“少小通经术，壮年为文赋”“幼而能就学，皆诵当代之诗；长而博文，不越诸家之集。”^[35]即为显例。

其次，科举使士族的价值观念由重门第转向门第和科第兼重。

魏晋时期，士族自矜高贵，严禁士庶通婚。隋唐之世，婚姻观念与家庭关系则多有变化。郑樵云：“自隋唐而上，官有簿状，家有谱系。官之选举，必由于簿状；家之婚姻，必由于谱系。”而“自五季以来，取士不问家世，婚姻不问阀阅。”^[36]反映的正是由隋唐到五代整个社会婚宦观念的变化。这种转

变与社会环境有重要联系。唐代重进士科，进士中第者“位极人臣，常十有二三，登显列十有六七”。故士族亦多将婚姻对象瞄准新科进士。蓄女人家多把进士放榜、曲江宴集视作择婿良机“曲江之宴，行市罗列，长安几于半空。公卿家率以其日拣选东床，车马阗塞，真可殫述”。“其日，公卿家倾城纵观于此，有若中东床之选者十八九，钿车珠鞍，栉比而至。”^[37]此即为有名的“榜下择婿”。韩愈《送陆畅归江南》云：“举举江南子，名以能诗闻。一来取高第，官佐东宫军。迎妇丞相府，夸映秀士群。鸾鸣桂树间，欢者何缤纷。”（《韩昌黎全集》卷五《古诗五》）何扶《寄旧同年》云：“金榜题名墨尚新，今年依旧去年春。花间每被红妆问，何事重来只一人。”皆是唐代士人刚中第即被“丞相”“红妆”择为佳婿，此外，还有“捉婿”之事和以权势相逼者，有时皇室也将新科进士当作驸马的候选人。

可见，唐代婚姻不仅看重门第，对科第亦同样垂青，这主要缘于门阀政治渐趋弱化的影响。唐代士族的政治地位和社会地位，单靠门第血缘已难以维持。故权势之家在努力获取科名外，还必须寻找新的途径来维系家族利益。对新进士言，及第后攀附士族亦不失为求取仕途得意的终南捷径。从唐代开始直至宋元明清，在典型的官僚政治下，形成了与此前“尚姓”“观念相左的“尚官”心理，“榜下择婿”正是其反映，唐代婚姻门第与科第兼重的形态无疑是其的一种过渡形态。

此外，科举制度对士族衰亡的双重影响。

科举制度对整个士族阶层的衰亡具有延缓作用。随着门阀制度的废除，士族在经济和政治地位上已经丧失了制度性保障，其衰落之势在诸多家族已有体现。但至唐代，众多士族在政治舞台上仍旧具有重要地位。如赵郡李氏在唐代共出十七位宰相，而中晚唐就有十位；京兆韦氏共二十位宰相，仅中晚唐就有九位；荥阳郑氏共十一位宰相，几乎全部是在中晚唐；太原王氏共出八位宰相，有六位是在中晚唐。究其缘由，士族对科举的借重无疑是至关重要的原因。据毛汉光统计，唐前期大士族子孙拜相者，纯门第和带进士第比例为77.6%

和12.1%，中期百年为46%和34%，后期百年则为16.5%和82.6%^[38]。即使在同一家族内部，进士出身者仕宦与迁升几率也大于他人。可见，科举制虽打破了士族对仕宦的垄断，但在短期内由于士族在各方面仍占据优势，故未能立即使其衰落，反而暂时延缓了士族的衰落步伐。

与此同时，由科举等因素而造成的士族迁移，使得绝大部分迁移的士族脱离本贯而聚集于城市，从而形成士族的“双家形态”甚至“多家形态”。随时间推移，士族中移居城市者与滞留乡村者关系渐趋疏远。由于官僚气息的加重和对皇权依附性的加强，整个家族在分享政治成功的同时，也必为其政治失误付出代价，由于乡村退路被截断，故家族旋踵覆灭的情况多有发生。而且，士族对庶族的歧视和在科场制上独占鳌头的情势亦造成了庶族士人

尤其是落第庶族士人的仇视。黄巢早年屡试不中，起事后于广明元年杀士族无遗类^[39]，被杀者皆晚唐衣冠大族。在朱梁篡代之际，“李振屡举进士，竟不中第，故深疾缙绅之士。言于全忠曰：‘此辈常自谓清流，宜投之黄河，使为浊流！’全忠笑而从之。于是士族清流为之一空。”^[40]衣冠缙绅连颈受戮殆尽。

结语

唐代士族利用已有优势，通过科举获取了一种在政治、社会领域能够重振家族的捷径，登科人数独占鳌头，享有仕宦优先权。但随文化、教育环境的发展和科考制的完善，士族不仅逐渐丧失了科场上的大部分优势，而且在纷乱的政治和军事局势下，连遭重创，最终走上衰亡的道路。

【参考文献】

- [1] [6] [12] 董诰. 全唐文 [M]. 中华书局, 1983. 9478, 10038, 9057.
- [2] 范晔著, 李贤注. 后汉书 [M]. 中华书局, 1965. 761.
- [3] [4] [22] [27] [28] [30] [35] 刘昫. 旧唐书 [M]. 中华书局, 1975. 2443, 3026, 4307, 4294, 4263, 3440, 3430.
- [5] [14] 毛汉光. 唐代统治阶层的社会变动 [D]. 台湾政治大学1968年高级研究生毕业论文, 239, 335.
- [7] [13] [16] [18] [24] [25] [37] 王定保. 唐摭言 [M]. 古典文学出版社, 1957. 4, 89, 1626, 1579, 45, 46, 1600.
- [8] [9] [10] 封演撰, 赵贞信校. 封氏闻见录 [M]. 中华书局, 2005. 1579, 17, 18.
- [11] 王谔. 唐语林 [M]. 上海古籍出版社, 1978. 128.
- [15] 洪迈. 容斋四笔 [M]. 中华书局, 2007. 64.
- [17] [39] [40] 司马光著, 胡三省音注. 资治通鉴 [M]. 中华书局, 1956. 6920, 8243, 8643.
- [19] 吴宗国. 唐代科举制度研究 [M]. 辽宁大学出版社, 1992. 113.
- [20] 孙国栋. 唐宋史论丛 [M]. (香港) 龙门书店, 1980. 223.
- [21] 欧阳修. 新唐书 [M]. 中华书局, 1975. 4676.
- [23] 严耕望. 严耕望史学论文选集 [M]. 中华书局, 2006. 263.
- [26] 徐松撰, 赵守俨点校. 登科记考 [M]. 中华书局, 1984. 131.
- [29] 杜佑著, 刘俊文、王文锦等点校. 通典 [M]. 中华书局, 1988. 86.
- [31] 胡应麟. 诗薮 [M]. 上海古籍出版社, 1979. 168.
- [32] [33] [34] 周绍良, 赵超主编. 唐代墓志汇编 [M]. 上海古籍出版社, 1992. 2240, 1766, 2240.
- [36] 杜佑. 通志 [M]. 中华书局, 1987. 439.
- [38] 毛汉光. 中国中古社会史论 [M]. 上海书店出版社, 2002. 90.

(责任编辑 张斌)